

你好，以下為本會發言

立法會墟市事宜小組公聽會

香港婦女勞工協會，為為婦女及低收入勞工為服務目標，爭取改善婦女勞動處境和保障為宗旨，並與婦女共同開創發展空間。本會認為香港現行政策只有「管理」角度，卻沒有「發展」角度，將小販政策歸於「食物及環境衛生」事務，未能推動長遠墟市發展。墟市作為地區經濟，不是單一的經濟活動，是社區網絡建立和加強，是參與者累積社會資本的地方。鼓勵街坊參與，除了二手物品，還可以有不少民間智慧和能力，讓社區街坊參與墟市，不單有收入支援家庭經濟，也是發揮街坊能力和建立信心。

本會在官塘區超過 20 年，據政府的貧窮報告，官塘是低收入家庭的社區，是貧窮社區第二位。而在官塘社區，如計算各邨的工資中位數，翠屏邨是最低收入的竹社區，屬於在職貧窮家庭最多的社區。本會多年不定期在區內舉辦小型二手物墟市，每次都只能以義賣方式進行。

區內低收入家庭婦女因照顧家人而未能出外工作。這些照顧者都希望在區內賺取經濟收入，如擺攤，現時法規很清楚會被視為無牌小販，會冒被拉的罰款的風險。

今年 7 月，房署終於提供出了一張名為「慈善團體/機構在屋邨內進行臨時墟市活動申請書」的表格，本會以為這是一個利民的政策，故此想利用中心對出由房署管理的空地，與區內的婦女及低收入家庭攪墟市。由婦女直接將二手物或自製物品出售以增加收入。

一批官塘社福機構組成平台，多次邀約區議會商討，都不獲理會。問了超過廿名議員無人知道應該在那個委員會還是大會討論

本會於今年 10 月提交申請書，期望年底在社區內舉行墟市，由街坊參與擺賣。截止上星期五，接洽本會的是物業管理公司的物業經理，負責職員表示完成本會的「查詢」，他還要向地政署、領展、屋邨諮詢委員會進行諮詢；而且同時本會要自行與食環署、區議會及個別區議員接洽，再在區議會討論通過，便可。但可惜誰也說不準，我們應該向區議會那個委員會提出申請。

本會期望房署對墟市的新措能搭建橋樑的效果，惜事與願違。我們期望房署職員是具備統籌的角色，一站式去為墟市處理各種部門與部門之間的協調，而非申辦團體逐一叩門。長遠來說，不同部門管理的不同用地，設立地區墟市專員實在係

必須，其職務係需要在推行地區諮詢，邀請各持分者定期會議討論，使真正由下而上的墟市能。

本會是次的申請會繼續進行，可見的將會面對的區議會。但是區議會又有何準則呢？18 個區議會，各個區議會設置不同的委員會，爭取區議會通過的流程又各異？民間社會仍有很多疑團未解開。

故此，政府在墟市政策方面，可以發揮積極角色，成立跨部門小組，制定統一墟市政策，方才上策。

本會建議：

1. 成立跨部門小組，制定統一墟市政策，
2. 制訂統一及透明的申請指引及表格，理順場地申請程序
3. 設立用地列表、網羅所有閒置空間，與民共議選址及墟市內容；
4. 設立地區墟市專員、及推行地區諮詢，邀請各持分者定期會議討論，由下而上，與民間共議墟市政策

香港婦女勞工協會